

证券代码：300650

证券简称：太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0

太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太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三个交易日（2024年5月31日、2024年6月3日和2024年6月4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就有关事项询问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现就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 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其他与公司相关且市场关注度较高的信息。
- 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公司于2024年3月22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24年5月10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截至本公告日，该事项正在积极推进中，后续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除上述事项外，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在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6、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其他事项及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太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4日